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54)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1,029,346	72,176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1,007,794)</u>	<u>(55,967)</u>
		21,552	16,209
其他收益	4	4,851	1,243
行政費用		<u>(38,739)</u>	<u>(36,859)</u>
經營虧損		<u>(12,336)</u>	<u>(19,407)</u>
財務成本	5(a)	<u>(24,405)</u>	<u>(23,283)</u>
除稅前虧損	5	<u>(36,741)</u>	<u>(42,690)</u>
所得稅	6	<u>119</u>	<u>(2,992)</u>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u>(36,622)</u>	<u>(45,682)</u>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	1,234,689
期內（虧損）／溢利		<u>(36,622)</u>	<u>1,189,007</u>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續)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應佔：			
本公司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35,887)	(44,641)
– 終止經營業務		-	1,240,535
		<u>(35,887)</u>	<u>1,195,894</u>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735)	(1,041)
– 終止經營業務		-	(5,846)
		<u>(735)</u>	<u>(6,887)</u>
期內 (虧損) / 溢利		<u>(36,622)</u>	<u>1,189,007</u>
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 / 盈利	7		
– 持續經營業務		(0.98) 仙	(1.20) 仙
– 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33.23 仙
		<u>(0.98) 仙</u>	<u>32.03 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36,622)	1,189,00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持續經營業務	(3,670)	3,502
– 終止經營業務	-	632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兌儲備	-	(85,88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之公平值減少	(2,300)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5,970)	(81,74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2,592)	1,107,261
應佔：		
本公司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	(41,816)	(41,345)
– 終止經營業務	-	1,155,238
	(41,816)	1,113,893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776)	(835)
– 終止經營業務	-	(5,797)
	(776)	(6,63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2,592)	1,107,26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074	574,017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權益		195,278	173,912
預付款項		3,425	22,7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		19,840	-
無形資產		1,307	1,394
商譽		4,638	4,729
		<u>786,562</u>	<u>776,763</u>
流動資產			
存貨		265,313	149,1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50,174	174,06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52,653	974,510
		<u>1,468,140</u>	<u>1,297,72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9	366,047	128,252
銀行貸款	10	55,606	50,021
租賃負債		6,303	5,246
即期稅項		538	1,481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	275,790	112,958
		<u>704,283</u>	<u>297,958</u>
流動資產淨值		<u>763,856</u>	<u>999,7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50,418</u>	<u>1,776,53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	610,572	652,478
租賃負債		28,718	2,8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	-	167,448
		<u>639,290</u>	<u>822,812</u>
資產淨值		<u>911,128</u>	<u>953,72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續)

(以港元列示)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3,264	373,264
儲備	523,545	565,361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u>896,809</u>	<u>938,625</u>
非控股權益	14,319	15,095
總權益	<u>911,128</u>	<u>953,720</u>

附註：

(以港元列示，另有注明者除外)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與二零一九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此外，本集團已於中期財務報告採納股本證券投資之會計政策如下：

股本證券投資

在本集團於承諾購入／出售股本證券投資當日，有關投資會被確認／終止確認。該等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之該等投資除外）列賬。該等投資其後視乎彼等之分類列賬如下。

股本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均會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該股本證券投資不是持作買賣，並在初始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以致後續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這種選擇是以逐項投資的基礎上進行，但只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股本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該投資被出售前，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保留在投資重估儲備（不可轉回）中。在出售時，於投資重估儲備（不可轉回）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保留溢利，且不會轉入損益。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年初至今之政策之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算。

1. 編製基準 (續)

該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解釋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項及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含所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

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載入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概無此等發展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方式或於該中期財務報告之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綜合業務分支及地區劃分之實體管理其業務。根據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價表現一致之方式，本集團識別到以下四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之可報告分部：

- 東洲國際碼頭（「東洲石化庫」）：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莞經營之提供碼頭、轉輸及貯存之業務。
- 上海迪友（「上海迪友」）：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買賣石油及石化產品之業務。
- 廣州市漢思工交能源有限公司（「漢思工交」）：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國增城經營之提供加油服務。
- 小虎島碼頭（「小虎石化庫」）：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國番禺經營之提供碼頭、貯存、倉庫及轉輸之業務。小虎石化庫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其他公司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應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貸款。

收入及支出經參照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收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金額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匯報分部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除稅前虧損」，即「未計稅項前之經調整虧損」。為達致「除稅前虧損」，本集團之虧損就並無特定歸屬個別分部之項目（如總部或公司行政成本）作出調整。

(b) 收入的分類

與客戶合約的收入按主要服務項目劃分的分類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外的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貯存及倉庫收入	56,506	55,431
終止經營業務		
貯存及倉庫收入	-	8,990
	<u>56,506</u>	<u>64,421</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港口及轉輸收入	17,670	16,745
銷售油品及石化產品	949,020	-
經營加油站所得收入	6,150	-
終止經營業務		
港口及轉輸收入	-	4,487
	<u>972,840</u>	<u>21,232</u>
	<u>1,029,346</u>	<u>85,653</u>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c) 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東洲石化庫		上海迪友		漢思工交		小虎石化庫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所得收入	74,176	72,176	949,020	-	6,150	-	-	13,477	1,029,346	85,653
分部間收入	1,501	-	4,284	-	-	-	-	-	5,785	-
可報告分部收入	75,677	72,176	953,304	-	6,150	-	-	13,477	1,035,131	85,653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虧損	(7,019)	(12,694)	(6,298)	-	(1,151)	-	-	(73,215)	(14,468)	(85,909)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東洲石化庫		上海迪友		漢思工交		小虎石化庫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762,103	834,167	612,148	331,800	56,203	-	-	-	1,430,454	1,165,967
可報告分部負債	683,192	736,332	348,765	90,898	23,046	-	-	-	1,055,003	827,230

(d)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虧損之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虧損	(14,468)	(12,694)	-	(73,215)	(14,468)	(85,90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	-	-	-	1,307,768	-	1,307,768
未分配其他收入/(支出)	1,302	(948)	-	-	1,302	(948)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支出	(23,575)	(29,048)	-	-	(23,575)	(29,048)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36,741)	(42,690)	-	1,234,553	(36,741)	1,191,863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5,116	2,283
匯兌虧損淨額	(3,245)	(2,6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	(708)
其他	2,979	2,279
	<u>4,851</u>	<u>1,243</u>
終止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	1,5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256)
匯兌虧損淨額	-	(75)
其他	-	261
	<u>-</u>	<u>437</u>
	<u>4,851</u>	<u>1,680</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利息	23,857	23,219
租賃負債利息	548	64
	<u>24,405</u>	<u>23,283</u>
終止經營業務：		
銀行貸款利息	-	2,374
	<u>24,405</u>	<u>25,657</u>

5. 除稅前虧損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i>(b) 員工成本*</i>		
持續經營業務：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	1,416	901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22,591	18,45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出	-	8,260
	24,007	27,620
終止經營業務：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	-	348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	61,002
	-	61,350
總員工成本	24,007	88,970

(c) 其他項目

持續經營業務：		
攤銷		
– 無形資產	84	85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9,676	29,950
– 使用權資產*	6,324	4,176

* 員工成本包括所涉及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88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8,000元），該款項亦計入於上述個別披露的各自總額中。

6. 所得稅

(a)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ii)	(25)	(1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4	-
	<u>119</u>	<u>(15)</u>
即期稅項 – 中國股息收入預扣稅	-	(2,977)
	<u>119</u>	<u>(2,992)</u>

(b) 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	-	136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而言，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產生虧損，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法定所得稅率為 2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二零一九年：每股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 35,887,000 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195,894,000 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32,638,000 股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732,638,000 股普通股）減去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庫務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58,590,000 股普通股（二零一九年：無）計算。有關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5,887)	(44,641)
– 終止經營業務	-	1,240,535
	<u>(35,887)</u>	<u>1,195,89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0.98) 仙	(1.20) 仙
– 終止經營業務	不適用	33.23 仙
	<u>(0.98) 仙</u>	<u>32.03 仙</u>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	206,760	91,459
一個月以上但兩個月內	-	1,124
兩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	34
三個月以上	-	2,896
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撥備）	206,760	95,5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414	78,550
	350,174	174,063

視乎洽談結果而定，賒賬期一般僅授予有良好交易記錄之主要客戶。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 30 天之賒賬期。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續評估所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計提虧損（如有）撥備。虧損撥備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可收回性很小，在此情況下預期信貸虧損直接與應收款項及呆壞賬撥備撇銷。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	258,029	49,862
一至三個月	530	-
應付賬項總額	258,559	49,862
其他應付賬項及計提費用	26,743	47,057
合約負債	80,745	31,333
	366,047	128,252

10. 銀行貸款

(a) 銀行貸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5,606	50,021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u>610,572</u>	<u>652,478</u>
	<u>666,178</u>	<u>702,499</u>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於一年內或應要求時	<u>55,606</u>	<u>50,021</u>
一年後但兩年內	68,689	63,358
兩年後但五年內	296,564	277,887
五年後	<u>245,319</u>	<u>311,233</u>
	<u>610,572</u>	<u>652,478</u>
	<u>666,178</u>	<u>702,499</u>

(c)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合共 666,178,200 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2,499,000 元），乃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357,208,000 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3,217,000 元）及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淨值 168,287,000 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912,000 元）作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為 666,178,200 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2,499,000 元）。

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聯方之非即期款項 167,448,000 元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予一年後償還外，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予一年內償還。

12. 承擔

於中期財務報告並無撥備的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有限合夥企業權益 1.33 億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億元）（附註(a)）已訂約但未於中期財務報告撥備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辦公室 1,000 萬元及加油站開發資本開支 400 萬元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資本開支。

附註(a)：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為 1,700 萬美元（相當於 1.33 億元），用於認購有限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企業」）作為有限合夥人的有限合夥權益。有限合夥企業的目的主要是實現資本增值，主要通過股權及股權相關證券投資，主要是在亞太及歐洲的公司以及投資重點相似的投資組合基金。有限合夥企業的業務將由單一普通合夥人（「普通合夥人」）進行及管理，對有限合夥企業的經營以及其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行為及控制負有專屬責任，並代表有限合夥企業作出所有投資決定。除經普通合夥人書面同意外，有限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人（包括本集團）不得參與有限合夥企業的經營或其業務及事務的管理或行為。此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有限合夥企業之有限合夥權益認購尚未完成。

13.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a)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償還應付關聯方款項 200,000,000 元。

(b)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集團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訂立下列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同日刊發的公告內。

Templewater Bravo Holdings Limited（「TWB Holdings」）、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Glorify Group Limited（「Glorify」）、Ascendal Bravo Limited（「ABL」）及 Bravo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BTHL」）訂立一份 BTHL 股份認購協議（「BTHL 股份認購協議」），據此 TWB Holdings、Glorify 及 ABL 各自有條件同意，於有關股份發行最終完成後認購分別合共佔 BTHL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 90.8%、8.6% 及 0.6% 的股份，總代價分別為 1.62 億美元、1,500 萬美元及 100 萬美元（相當於約 12.58 億元、1.19 億元及 800 萬元）。

13.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續)

- (b) 緊隨簽訂 BTHL 股份認購協議後，新創建服務管理有限公司（「新創建服務」）與 BTHL 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新創建服務有條件同意出售，而 BTHL 有條件同意購買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 32 億元。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公共巴士及旅行相關服務。

BTHL 與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亦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中信銀行（國際）（作為貸款人）同意就收購目標公司股份授出貸款融資，而 BTHL 將促使（其中包括）Glorify（作為押記人）將以 Glorify 持有的所有 BTHL 股份向中信銀行（國際）（作為相關抵押方／貸款人的抵押代理）作出押記。

本公司、戴先生（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及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據此，(a)戴先生同意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同意擔任戴先生的代理，並竭盡全力促使買方按每股配售股份 0.33 元購買最多 175,000,000 股現有股份；及(b)戴先生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向戴先生按配售價減每股認購股份應佔開支總額發行數目相當於配售代理根據配售事項配售股份的實際數目的新股份，惟在各情況下須遵守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

截至本公告日期，收購目標公司及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尚未完成。

14. COVID-19 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起，COVID-19 疫情已對本集團之經營環境帶來額外不明朗性，但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重大。本集團一直緊密監察對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港元列示，另有注明者除外)

業務回顧

公司簡介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能源行業之主要營運商，於華南地區提供石油及液體化學品之綜合碼頭港口、貯存罐及倉儲物流服務，並於其自有港口及貯存罐區提供增值服務（「碼頭倉儲業務」）、買賣油品及石化產品（「貿易業務」）及經營加油站（「零售業務」）之業務。

碼頭貯存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前，本集團擁有及經營兩大液體產品碼頭，即由粵海（番禺）石油化工儲運開發有限公司（「粵海（番禺）」）經營的小虎島碼頭（「小虎石化庫」）及由東莞市東洲國際石化倉儲有限公司（「東洲國際」）經營的東洲國際碼頭（「東洲石化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關於粵海（番禺）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後，本集團繼續擁有及經營位於廣東省東莞市虎門港沙田港區立沙島的東洲石化庫。該庫區建有可容納介乎 500 至 100,000 噸級泊位。貯存罐區佔地約 516,000 平方米，裝備 94 個油品及化工品貯存罐，總庫容為約 260,000 立方米，其中 180,000 立方米設為汽油、柴油及於貿易及消費市場常見類似之石油產品的專區。80,000 立方米的貯存罐建作石化產品之用。

貿易業務

上海迪友實業有限公司（「上海迪友」）經營油品及石化產品買賣，並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商務部發出的《成品油批發經營批准證書》。同時，上海迪友為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能源公司的合資格供應商。

零售業務

本集團首個加油站由廣州市漢思工交能源有限公司（「漢思工交」）和廣州市一間地方國有企業合作經營興建，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開始營運。加油站佔地約 12,500 平方米。其佔地面積、加油島設置、設備水平及建設標準等各方面均達到本地區旗艦加油站的水準。加油站主要從事加油服務，輔以便利店、汽車維修和物流倉庫等綜合服務，以及提供加油相關等服務。

主要表現指標

碼頭貯存業務

出租率及貨運量為碼頭的主要表現指標。出租率愈高，貯存收入回報愈大。貨運量愈多意味著碼頭工作量較大，因此服務費收入亦更高。於過去兩段期間東洲石化庫的出租率及貨運量如下：

營運統計數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化%
液體產品碼頭及轉輸服務			
泊岸船隻總數			
– 外地	84	75	+12.0
– 本地	234	294	-20.4
接收貨物之貨車數目	28,279	29,413	-3.9
灌桶數目	7,339	4,397	+66.9
轉輸量（公噸）			
– 油品	70,907	31,890	+122.3
– 石化品	53,975	74,401	-27.5
庫區吞吐量（公噸）	3,282,000	1,708,000	+92.2
– 碼頭吞吐量	1,224,000	971,000	+26.1
– 裝車台吞吐量	2,058,000	737,000	+179.2
貯存服務			
出租率 – 油品及石化產品(%)	97.9	93.8	+4.1 點

隨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許多中國廠房於本年初紛紛停工，經濟受到影響。對東洲石化庫而言，本地泊岸船隻及接收貨物之貨車數目也因此減少。幸好中國經濟活動在下滑後快速復甦。加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完成出售粵海（番禺），若干優質客戶將其全部或大部分裝卸及貯存服務由小虎石化庫轉移至東洲石化庫。該轉移令本集團上半年整體轉輸量及庫區吞吐量分別增加 17.5% 及 92.2%。此外，油品及化學品貯存罐於期內的平均出租率高達 97.9%，較去年同期增加 4.1%。

貿易業務

營運統計數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化%
已訂立銷售合同數目	68	–	不適用
油品及石化產品銷量（公噸）	254,000	–	不適用

自二零一九年收購以來，上海迪友繼續與現有客戶保持業務發展，並進一步開拓優質的新客戶關係，藉此擴大客戶基礎和業務範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海迪友訂立合共 68 份銷售合同，銷量總額為約 254,000 公噸。

分部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現有三項來自(i)貿易業務；(ii)貯存及碼頭業務；以及(iii)零售業務的可報告分部收入進行管理。明細分析如下：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上海迪友				東洲石化庫				漢思工交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銷售油品及 石化產品	949,020	100.0	-	-	-	-	-	-	-	-	-	-	949,020	92.2	-	-
貯存收入	-	-	-	-	56,506	76.2	55,431	76.8	-	-	-	-	56,506	5.5	55,431	76.8
轉輸及其他	-	-	-	-	-	-	-	-	-	-	-	-	-	-	-	-
服務收入	-	-	-	-	16,927	22.8	15,912	22.0	-	-	-	-	16,927	1.6	15,912	22.0
港口收入	-	-	-	-	743	1.0	833	1.2	-	-	-	-	743	0.1	833	1.2
經營加油站 收入	-	-	-	-	-	-	-	-	6,150	100.0	-	-	6,150	0.6	-	-
	949,020	100.0	-	-	74,176	100.0	72,176	100.0	6,150	100.0	-	-	1,029,346	100.0	72,176	1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收入由7,220萬元大幅增加至10.293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26.2%。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來自貿易業務及零售業務的新分部收入所致。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收購的上海迪友所經營的貿易業務為本集團帶來龐大收入增幅，佔本集團期內總收入92.2%。另一方面，加油站零售業務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起開始營運，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20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東洲石化庫就提供液體化學品之碼頭、貯存以及轉輸業務之收入為7,420萬元，按半年增加2.8%。增加乃主要由於去年粵海（番禺）若干客戶由小虎石化庫轉移至東洲石化庫，令貯存收入及轉輸收入增加。

展望

碼頭和倉儲業務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在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經濟遭受重創的形勢下，本集團傳統業務經營上仍能保持平穩運行，碼頭吞吐量和油庫出租率較去年同期均有所增長。主要原因：一是去年出售資產的部分業務轉移至東洲石化碼頭和油庫；二是東洲石化與周邊碼頭油庫的互聯互通合作，帶來一部分業務的增長。預計今年下半年，隨著互聯互通合作業務的深入和完善，業務量還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東洲石化碼頭倉儲業務要實現更大的發展，須依靠新的運營設施的建設，本集團正在與各方商討合作建設東洲二期項目的方案，爭取早日啟動新項目的建設。

成品油和石化產品貿易

由於全球疫情帶來的油價大幅下跌和石油產品消費下降，對成品油和石化產品的貿易影響較大，造成本集團去年底收購的上海迪友，經營規模和盈利未能達到預期水平。儘管如此，今年上半年上海迪友仍為本集團帶來 9.5 億港元的營業收入。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隨著內地經濟復甦，貿易量和盈利將有所增長。同時，本集團計劃啟動進口貿易業務，將對集團中港兩地的子公司均帶來收入增長。

加油站業務

本集團第一個合資的加油站於今年 4 月正式營業，目前每日加油量約 15 噸。由於成品油零售利潤較高，預期年底將對本集團的盈利將有明顯的貢獻。另一方面，本集團正在華南地區尋找更多的加油站資產，通過收購、租賃、合作經營、加盟經營等各種靈活方式，納入本集團等零售業務板塊，到二零二零年底爭取增加 5 座或更多加油站，形成初步的規模。

二零二零年對於漢思集團是繼往開來的一年，在全球經濟受到疫情突如其來的打擊下，本集團的傳統業務保持了平穩運營，新增的貿易板塊業務雖未達到預期目標，但也創造了遠高於傳統業務的營業收入，標誌著本集團已經成功進入新的業務領域。目前，本集團仍然正在積極尋找合適的投資項目，以擴充本集團當前業務鏈條，為社會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務，並為本集團和廣大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變化 %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029,346	72,176	+1,326.2
直接成本及經營開支	(1,007,794)	(55,967)	+1,700.7
毛利	21,552	16,209	+33.0
除息稅前虧損（「LBIT」）	(12,336)	(19,407)	-36.4
折舊及攤銷	36,207	34,211	+5.8
財務成本	24,405	23,283	+4.8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23,871	14,804	+61.2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仙）	(0.98)	(1.20)	-18.3
毛利率(%)	2.1	22.5	-20.4 點
淨虧損率(%)	-3.6	-63.3	-59.7 點

收入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為10.293億元（二零一九年：7,22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26.2%。自去年收購的貿易業務為本集團帶來巨額收入。期內，銷售油品及石化產品的收入為9.490億元，佔本集團期內總收入92.2%，而提供石油及液體化學品之碼頭、貯存以及轉輸業務之收入為7,42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8%。

直接成本及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直接成本及經營開支為10.07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700.7%。隨著貿易及零售業務開始後，成品油及石化產品的存貨成本為9.556億元，佔直接成本及經營開支總額的94.8%。碼頭倉儲業務的其他直接成本及經營開支為5,080萬元（二零一九年：5,600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3%。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維修及維護成本下降所致。

毛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毛利為2,16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3.0%。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毛利率為2.1%，按半年減少20.4%。此乃主要由於銷售油品及石化產品的較低毛利率攤薄碼頭倉儲業務的整體毛利率。

LBIT及EBITDA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LBIT約為1,230萬元（二零一九年：1,940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6.4%。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毛利增加。由於LBIT減少，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的EBITDA增至2,390萬元（二零一九年：1,480萬元）。

財務成本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成本為2,440萬元（二零一九年：2,330萬元），此乃主要是來自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

稅項

就香港利得稅而言，本集團於期內錄得虧損。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九年：2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98仙（二零一九年：1.2仙）。

流動資金、資本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8.527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45億元）。大部分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22.547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45億元），當中非流動資產為7.866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68億元），而流動資產為14.681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77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為7.639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98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2.0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6），反映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可應付短期債務。該比率變動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聯方款項1.642億元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付銀行借款為6.662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25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擁有人權益總額約為9.111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37億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定義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59.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本集團將繼續考慮不同融資方法，以改善現有財務狀況及降低本集團的槓桿水平。

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通過其業務營運滿足營運資金需求，並以銀行提供的融資撥付資金。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應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償還日後債務，並支持其營運資金及日後擴展需求。本集團將小心注意資本市場及債務市場的狀況以及本集團最新發展之情況，從而確保善用財務資源。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誠如附註 12 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提取 1,900 萬元（相當於 244 萬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310 萬元（相當於 40 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對有限合夥公司出資總額 2,210 萬元（相當於 284 萬美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期內概無其他重要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匯率及價格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主要為人民幣，並常以人民幣收取收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承受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油品價格受全球及國內大範圍因素的影響，其不受本集團所控制。上述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構成有利或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主要以背對背買賣模式營運，以防止油價波動風險。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匯率及價格風險不大，並認為毋須採用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重大匯率及價格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 230 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 名）僱員，其中 205 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 名）在庫區中任職。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和經驗支付僱員薪酬。除基本薪酬外，董事會可以決定根據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選定僱員授予酌情花紅或獎金（以現金或其他形式的實物）。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可分別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獲授本公司股份獎勵。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向貸款方提供本集團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所授銀行融資之抵押品。詳情載於附註10。

承擔

承擔之詳情載於附註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期後事項詳情載於附註13。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審閱。該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以上披露者外，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a)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列明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為根本。董事會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詳情已載於二零一九年年報內。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b)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循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c) 董事資料變動

以下為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胡勁恒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世紀聯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59，其證券於聯交所上市）之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楊冬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劉志軍女士及張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強先生、陳振偉先生及胡勁恒先生。

網站：www.hansenergy.com